

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渠府办函〔2024〕1 号）等相关规定，编制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需咨询，请与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联系（地址：渠县天星镇东二期安置房 3 号楼 2 楼；联系电话：0818-7202611）。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本职工作，积极探索城市治理新思路，从交通整治、市容秩序治理、噪声油烟治理、扬尘治理等方面着手，聚焦城市管理难点痛点，瞄准群众所需所盼，主动公开潮汐市场管理办法、文明养犬管理办法等政策文件 10 余件；公开渠县城区占道修车洗车专项整治工作、公开招聘机关事务志愿者和城市管理文明劝导志愿者等重要工作信息 35 条；依法依规公开财政预决算信息、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权责清单，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执法裁量权表，综合执

法领域标准公开目录等政府信息 11 条；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公开项目招标中标公示等公示公告 5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3 年度我局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无行政复议、诉讼处理情况等。

（三）政府信息管理。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的作用，严格信息保密审查，落实“三审”制度，明确审查责任，确保“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严格信息公开时限，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及时按规定时限公开。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定期梳理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强化网站建设，积极更新网站内容，规范发布信息，提高政府网站的信息发布水平，切实履行好政府网站的信息公开职责。专人维护“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微信公众号，扩展微信公众号功能，一键链接行政法规库，省、市、县政府文件专栏，机构设置等内容模块，同时通过政务公开栏、公示板、机关 LED 屏等多种形式灵活机动地公开信息，拓宽政务信息公开渠道。

（五）监督保障。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分工明确，责任落实到位，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职人员抓落实”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在不断推进政务公开的基础上，以群众最关心、利益最密切的民生问题为重点，保障群众知情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 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7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在 2023 年的工作中，我们存在以下不足：业务人员信息公开意识不强，分管领导督促不到位，责任落实不严的情况，导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不及时。

2024 年，我们将从以下两个方面来改进：一是明确信息公开范围，保障信息公开内容。严格根据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要求各业务股室对应公开事项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做到及时公开，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及监督权。二是压实责任，严格考评。不断提高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工，将工作落实到人，进一步压实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终绩效考核，严格考评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和及时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未发出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未收取信息处理费。